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召开时间：2020 年 10 月 29 日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 一、审议《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矿井中长期采掘接替投资方案》
- 二、投票表决

关于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矿井中长期采掘接替投资方案的 议 案

各位股东：

根据控股子公司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郑煤电”）报送的《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矿井中长期采掘接替投资方案》（以下简称《方案》），为确保矿井采区的顺利接替，保持新郑煤电 300 万吨的年生产能力，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八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郑煤电赵家寨井田生产接替现状

新郑煤电赵家寨井田位于河南省新密煤田东部，属河南大型煤炭基地之郑州矿区。井田东距新郑市约 8km，行政区划属新郑市辛店镇和城关镇及新密市大隗镇管辖，为河南省确定的重点大型项目之一。

矿井设计生产能力 300 万吨/年，由中煤科工集团武汉设计院设计。自 2009 年投产以来，矿井开采的是 11 采区（预计 2020 年回采完毕）和 12 采区（预计 2021 年回采完毕），根据矿井储量分布，两个采区的首轮接替采区分别为 14 采区和 24 采区。

按照接替计划，目前 11 采区接替已基本完成，拟开发 12 采区的接替采区 24 采区，以确保矿井采区实现顺利接替。

二、拟开发 24 采区基本情况

根据矿区接替方案，24 采区项目由西翼深部立井工程和 24 采区工程两部分组成。

(一) 西翼深部立井工程

本次西翼深部立井工程是在原有矿区内，对西翼深部立井进行改造，主要内容为在西翼深部 24、26 采区中部新建进风立井和回风立井，两个井筒位于同一工业场地内。工程工业场地位于新密市大隗镇境内，占地面积约 128 亩，主要为解决矿井西翼深部开采时的通风、辅助提升问题，确保矿井西翼深部的安全生产。

设计井巷总工程量 3403 米，工程建设工期合计为 23.4 个月，概算投资 4.51 亿元，吨煤投资 150.23 元。

(二) 24 采区工程

24 采区工程可采储量 1897 万吨，服务年限 7.5 年，设计布置 8 个工作面。采区设计总工程量 419265 米，概算投资 3.40 亿元，吨煤投资 189.09 元。

上述工程建设所需资金由新郑煤电通过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和商业银行贷款解决。

(三) 工程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赵家寨煤矿西翼深部立井工程已获得《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赵家寨煤矿西翼深

部立井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豫工信煤〔2015〕348号）、《河南煤矿安全监察局关于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赵家寨煤矿西翼深部立井工程安全设施设计的批复》（豫煤安监一〔2016〕93号）、河南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中心站单项工程质量监督注册，2020年3月取得了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目前，西翼深部立井水土保持已经过专家评审并上报省水利厅，征地等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三、预测风险及应对措施

（一）矿井为煤与瓦斯突出矿井。新郑煤电拟在生产接替过程中进一步对各煤层的瓦斯含量、煤尘爆炸危险性、煤的自燃、顶底板围岩力学性质等开采技术条件的相关资料进行搜集和分析整理，并加强勘探、预测，为西翼深部采区开拓开采、安全设施及措施的采取提供充分的依据。

（二）矿井水文地质复杂。赵家寨煤矿拟采用综合方法对矿井涌水量及断层突水性等做进一步核定，以利设计及生产安全。生产中采掘至断层附近或构造变化较大的地方时，根据有关规定采用探放水等措施，以防突水事故发生，并留设足够的防水煤柱，生产中应注意观察，采取相应措施，避免水害的发生。

（三）矿井煤层较厚，开采强度较大，且开采引起地表变形的因素较复杂。新郑煤电拟在开采过程中加强对地表变形的监测，并根据测定结果及时调整开采方式，以防灾害事故的发生。

此外，新郑煤电已安排与电力部门沟通签署相关供电协议，确保西翼深部立井工程及其采区的电力供应。并计划在西翼深部立井工程建成投产前，对全矿井的通风系统进行调试，试运行正常并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政策要求，满足安全生产的条件后，方投入生产。

四、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意见。经前期实地调研并参考工程原设计可行性研究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西翼深部立井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可以有效缓解当前赵家寨煤矿采区接替紧张的局面；解决西翼深部 24、26 采区开采时风量、风速超限、通风能力不足的问题；解决矿井瓦斯等级由原瓦斯矿井升级为煤与瓦斯突出矿井后，需要对煤层进行区域解突而造成的副立井辅助提升系统能力不足的问题。西翼深部立井工程设计合理，通风系统安全可靠，可提高矿井的抗灾能力，改善赵家寨煤矿目前通风困难、辅助提升能力不足的局面，为矿井西翼深部煤层的开采创造有利的条件，有利于矿井稳定产能，确保矿井西翼深部 24、26 采区的安全生产，接替方案可行。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控股子公司新郑煤电矿井中长期采掘接替投资方案是基于矿井目前接替现状提出的，工程项目已经具备专业资质的研究院设计论证，方案实施后有利于稳定现有矿井生产能力、确保矿井深部采区的安全生产；其风险及应对措施分析到位，操作性较强，未损害社会公众及股东权益。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按照规定程序进行表决。

公司监事会意见。本次控股子公司新郑煤电提出的矿井中长期采掘接替投资方案，旨在实现矿井顺利接替，保持新郑煤电设计生产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矿井生产实际，未损害社会公众及股东权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五、备查资料

《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赵家寨煤矿西翼深部立井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请审议。